

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九届七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9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

（二）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0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人。

（四）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。

（五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》

本议案已经过公司2026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

本议案已经过公司2026年度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，并获全体独立董事同意。

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朱国森、王立峰、李明回避表决，由其余有表决权的董事进行表决。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（三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 2026 年半年度实施进展情况的议案》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 2026 年半年度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决议；
- （三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；
- （四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7 日